

緊急情況時學校關閉採用的程序

2016年9月

在天氣惡劣時，紐約市教育局會盡一切努力讓學校仍然正常上課。如果出現全市範圍緊急情況，或者是暴風雨/雪的日子，學校仍然正常上課，家長應該自行斟酌是否允許子女去上學，家長應考慮到往返時間肯定會比平時要長，而且路途中可能會有延誤。在發生全市範圍緊急情況或暴風雨/雪的日子，有必要有一套全市學校關閉程序的規定。以下這些程序旨在為學生、家長和教職員提供參考。這份備忘錄的重新發佈再次確認了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有權宣佈全市學校是否關閉，列出了與訊息傳播有關的要求與期望，對學生交通服務產生的影響，以及總部各辦公室的責任。所有學校必須遵守關於全市範圍內學校關閉的通知。在沒有總監或負責運作的副總監的授權之下，任何學校不得遲於上課時間開始上課、提早放學、或擅自關閉學校。

關於關閉學校的全市通知

在天氣惡劣或發生其他全市範圍緊急情況時，總監或負責運作的副總監在與市長緊急事務管理辦公室、氣象局、市衛生局、市交通局和其他有關機構進行磋商之後，將會公開宣佈全市學校是否關閉的決定（包括放學後活動是否取消）。這項全市執行的決定將儘早在受影響的當天上午5:00之前做出。

教育局（DOE）通訊和媒體關係辦公室將儘快在早晨5:00之前把決定通知給美聯社、廣播電臺和電視臺。所有相關資訊也會公佈在教育局網站（<http://schools.nyc.gov>），以及教育局的社交媒體網站，<https://twitter.com/nycschools> 和 <https://facebook.com/NYCschools>。我們建議學校教職員和家長查看教育局網站、聽本地廣播或看本地電臺、或撥打311熱綫了解情況。

每當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宣佈學校要關閉時，學生交通辦公室會通知校車公司關於活動取消的訊息。雖然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無權關閉非公立的學校，但是如果非公立學校的校車是由市提供的，那麼這些校車公司也遵守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關於關閉學校的決定。

每當全市學校被授權關閉時，以下各項將取消，而且由公立學校系統出資舉辦的放學後服務的教職員將無法執教，除非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作了其他的宣佈：所有校外出行活動、所有放學後計劃（包括在公立學校場地舉辦的社區組織放學後計劃和放學後計劃的交通服務，包括前往社區組織場地的放學後計劃交通服務），所有公立學校體育聯盟（PSAL）和小型學校體育聯盟（SSAL）計劃，所有成年人教育課程，所有青年補習中心，以及所有晚間的高中同等學歷（HSE）計劃。

總部辦公室：除非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有其他指示（在出現重大緊急情況時可能是這樣），當學校被授權可以因全市緊急情況或暴風雨/雪而關閉時，所有總部辦公室、第 75 學區和第 79 學區辦公室必須在正常辦公時間內照常辦公，因為職員必須能夠向家長和其他人員提供重要訊息。

放學後活動取消

如果出現全市範圍天氣惡劣的情況，或者在上學日的中間暴風雨/雪變得惡劣，總監和負責運作的副總監可以決定取消所有放學後活動、PSAL 和 SSAL 計劃。

問題

家長和教職員應該向校長詢問所有與學校關閉程序有關的問題。各校校長可以聯絡他們的學監獲得額外支援。